

南安市民政局 南安市财政局 文件

南民〔2025〕72号

南安市民政局 南安市财政局关于 下达 2025 年泉州市养老领域惠民生补短板 (长者食堂项目) 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

各有关乡镇(街道)党政综合办公室、财政所:

为进一步完善我市城乡养老服务体系,加快养老事业发展,根据《泉州市财政局 泉州市民政局关于下达 2025 年泉州市养老领域惠民生补短板(长者食堂项目)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》(泉财社指〔2025〕43号)文件精神及南安市民政局分配意见,现下拨泉州市养老领域惠民生补短板(长者食堂项目)市级补助资金 90 万元(详见附件)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建设市级为民办实事项目“示范性长者食堂”项目(6个)

1.建设要求:(1)建有厨房和餐厅,供餐能力每日 100 人以上,就餐座位 50 个以上;(2)具有一定的配送能力,可向附

近养老服务照料中心、“党建+”邻里中心居家养老服务站点及居家老年人提供配餐服务；（3）为有需要的居家老人提供助餐服务；（4）按照“四区、八有”规范建设。“四区”：即一个食品加工制作区、一个选餐配餐区、一个就餐区、一个卫生洗漱区；“八有”：即有一套实用的炊食器具、有一套满足需求的餐具桌椅、有一台消毒碗柜、有一台保鲜冰柜、有一台留样冰箱、有一套供暖降温设备、有一套电子监控设备、有一套消防器材。（5）所建食堂应达到国家规定的食品卫生经营标准，并获得市场监管部门审批许可；符合住建部门的房屋安全、消防安全等条件。（6）统一制作悬挂标志牌。统一规范名称为“南安市XX镇XX村示范性长者食堂”，制作30*165cm的不锈钢牌匾悬挂在大门右侧

2.补助标准：每个泉州市级补助15万元。

二、工作要求

1.请按照项目建设要求，切实抓好养老服务领域项目建设，按时序完成，按进度拨付补助资金，并监督项目施工单位务必于9月底前按时保质完成建设任务，10月市民政局组织验收。

2.请按照有关资金管理办法加强管理，将资金尽快落实到位，不得截留、挪用，确保专款专用。补助资金收入列入2025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第1100499项“其他收入”科目，支出列入第2296002项“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”科目。

附件：2025 年度泉州市养老领域惠民生补短板（长者食堂项目）市级补助资金分配表

南安市民政局

南安市财政局

2025 年 7 月 15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附件

2025 年度泉州市养老领域惠民生补短板 (长者食堂项目) 市级补助资金分配表

序号	乡镇	项目名称	补助资金 (万元)
1	眉山乡	眉山乡田内村示范性长者食堂	15
2	溪美街道	溪美街道莲塘村示范性长者食堂	15
3	码头镇	码头镇诗南村示范性长者食堂	15
4	柳城街道	柳城街道露江村示范性长者食堂	15
5	官桥镇	官桥镇东头村示范性长者食堂	15
6	水头镇	水头镇巷内村示范性长者食堂	15
合计			90

